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 券事务代表及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已举行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组成人员情况

董事长：常厚春先生

副董事长：李祖芹先生、马革先生

非独立董事：耿生斌先生、钱艳斌先生、黄博先生

独立董事：孔小文女士、刘善仕先生、黄浩先生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以上 9 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上述人员均符合

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二、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了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任期三年，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具体情况如下：

- 1、审计委员会：孔小文女士（委员会主任）、常厚春先生、黄浩先生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善仕先生（委员会主任）、钱艳斌先生、孔小文女士
- 3、提名委员会：黄浩先生（委员会主任）、耿生斌先生、刘善仕先生
- 4、战略委员会：常厚春先生（委员会主任）、黄博先生、刘善仕先生

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组成人员情况

监事会主席：梁艳纯女士

非职工代表监事：韩耀华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陈亚芬女士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以上 3 名监事组成，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为止。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监事会成员最近两年均未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

级管理人员，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四、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审计部负责人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马革先生为总经理，耿生斌先生为副总经理，余咏芳女士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戴小鹏先生为财务总监，刘彦先生为审计部负责人，麦良芳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和工作经验，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董事会秘书余咏芳女士和证券事务代表麦良芳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0-82269201

传真号码：020-82268190

电子邮箱：dsxm@devotiongroup.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沧联二路 5 号证券事务部

五、部分董事、监事届满离任情况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陈燕芳女士、戴小鹏先生、高新会先生、饶静女士、黄德汉先生在公司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职务及董事会下设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戴小鹏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陈燕芳女士、高新会先生、饶静女士、黄德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戴小鹏先生、高新会先生、饶静女士、黄德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陈燕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822,426 股，占公司总股本 0.49%。陈燕芳女士换届离任后其股份变动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关于董监高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张包先生在公司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特此公告。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